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方慧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李刚先生任期已满6年，其近日向董事会提交了期满离任的申请，同时辞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成员职务，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李刚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对李刚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李刚先生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李刚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方慧女士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安硕信息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25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方慧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当选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和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日，方慧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方慧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方慧，女，1976年出生。2003年获得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03年7月加入上海大学悉尼工商学院，现任上海大学悉尼工商学院副院长。主要从事会计准则、信息披露、预算管理等领域的研究。

方慧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方慧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